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

2021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北京市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京财绩效〔2020〕2146号）和《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北京市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东财发〔2021〕429号）等相关文件规定，按照《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22〕75号）要求，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北京市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以下简称“区精保院”）2021年度申报的“精保院2021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项目相关经费”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精神卫生是重大的公共卫生问题和社会问题，加强精神卫生工作，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维护和增加人民群众身心健康的重要内容，是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创新社会治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的必然要求。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工作属于救治救助工作之一，是精神卫生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落实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门诊使用免费基本药品治疗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京卫精卫字〔2013〕9号）、《关于印发门诊治疗严重精神障碍免费基本药品目录的通知》（京卫精卫字〔2013〕12号）、《关于修改<北京市门诊使用免费基本药品治疗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办法（试行）>部分条款的通知》（京卫疾控〔2018〕11号）、《关于印发<东城区门诊使用免费基本药品治疗严重精神障碍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东卫计疾控〔2018〕16号）等政策文件精神，保障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康复的合法权益，帮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恢复社会功能，切实维护东城区社会和谐稳定，有效防止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危险行为的发生。

2.项目主要内容

为保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工作有序推进，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精神科医事服务、精神科药品和辅助实验室检查等工作的落实，项目主要服务范围及服务内容包括：

（1）精神科免费门诊。按照国家基本药品目录，药物品种范围包含抗精神病药、抗癫痫药、抗抑郁药、抗躁狂药、抗焦虑药、镇静催眠药、其他相关及辅助类用药共7类46种。

（2）实验室检查。体检的项目除了血常规外，还包括肝功、血糖、血脂、心电图。对患者进行体检的目的是因为患者服用抗精神病药物期间，有可能会出现糖脂代谢异常、血常规指标项目异常、肝功能异常、心电图改变等，根据患者服药情况和不良反应情况进行检查，尤其是严重不良反应当以预防为主，一旦发现有相关异常，及时转诊和处理。

（3）血药浓度检查。血药浓度监测是为了分析测定药物在血液中的浓度，用以评价疗效或根据个体差异确定给药方案，使给药方案个体化，以提高药物治疗水平，达到临床安全、有效、合理的用药。每三个月血药浓度测定一次，以监测药物服用情况。

（4）免费取药。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为服务区域内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建立档案，建立北京市门诊使用免费基本药品治疗严重精神障碍手册，指导患者到东城区精神卫生保健院接受门诊免费基本药品发放服务。

## 3.项目资金情况

2021年度，精保院2021年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项目相关经费申请财政预算资金400.00万元，实际批复预算资金4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项目资金支出金额4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绩效目标

为保障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康复的合法权益，帮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恢复社会功能，切实维护首都社会的和谐稳定，有效防止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危险行为发生。

2.阶段性目标

一是加强对社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管理，为患者提供用药指导、相关检查，提高服药率；二是通过持续对患者进行用药及精神卫生宣传，使患者病情稳定，减少再复发，避免肇事肇祸事件的发生；三是通过血药浓度监测，提高居家患者治疗的稳定性与安全性，掌握患者服药情况，防止病情复发。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是中介机构受区财政局的委托，目的是为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精保院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果，重点评价项目决策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有效性；预算执行和项目实施的规范性;财政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经济性和效率性；预算支出的效果性。为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对精保院2021年度实施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服药项目相关经费进行评价，涉及评价金额400.00万元。评价工作组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 （二）绩效评价原则方法

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重点围绕使用公共财政资金的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进行分析与评价。结合本项目特点，主要采用的方法是预期目标实现程度的比对法、因素分析法、成本分析法以及定性分析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

| **一级指标** | **分值** | **二级指标** | **分值** | **三级指标** | **分值** |
| --- | --- | --- | --- | --- | --- |
| 决策 | 10 | 项目立项 | 3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1.5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1.5 |
| 绩效目标 | 4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2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2 |
| 资金投入 | 3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1.5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1.5 |
| 过程  过程  （接上页） | 20  20  （接上页） | 资金管理 | 10 | 资金到位率 | 3 |
| 预算执行率 | 3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4 |
| 组织实施 | 10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5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5 |
| 产出 | 40 | 产出数量 | 10 | 伤残类优抚对象补助率 | 5 |
| 定补类优抚对象补助率 | 5 |
| 产出质量 | 10 | 补助足额发放率 | 5 |
| 发放补助准确率 | 5 |
| 产出时效 | 10 | 补助及时发放率 | 10 |
| 产出成本 | 10 | 成本节约率 | 10 |
| 效益 | 30 | 项目效益 | 30 | 帮助优抚对象解决基本生活困难 | 15 |
| 抚慰优抚对象，促进社会安定团结 | 10 |
| 满意度 | 5 |
| 合计 | | |  |  | 100 |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评价，项目专家评价得分为85.68分，分别是：项目决策8.08分，项目过程17.00分，项目产出36.20分，项目效益24.40分，评价绩效级别评定为“良好”。

总体来看，该项目组织实施及整体推进完成情况良好，区精保院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政策要求、服务标准和工作规范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提供精神科医事服务、精神科药品和辅助实验室检查等服务，有效保障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治疗、康复的合法权益，帮助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恢复社会功能，为切实维护东城区社会的和谐稳定做出了应有的贡献。结合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结果，该项目在预算编制、绩效目标设定、资金核算、过程管理及效益呈现等环节的规范性与精细化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区精保院要求各主责部门认真做好项目的计划工作，对项目实施涉及的立项、采购、支付、验收等环节中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科学的预估及措施保障，制定了必要的服务质量考核管理制度及措施，确保了项目服务质量的提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比较重视注重对相关资料的留存与整理，形成了较为完整的项目管理档案，能够体现出主责部门项目管理责任的落实。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决策方面

作为延续性项目，对于以往年度项目实施效果、项目经验和存在的不足缺少系统的总结和梳理。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部分指标填报内容不够准确。

2.项目过程方面

一是针对项目资金使用的制度性保障不够完整与全面，财务基础工作的严谨性还存在一定的不足，区精保院现有的资金管理办法中未对资金先行垫付的财务核算方式进行明确的规定，财务核算过程中的资金科目使用在规范性与准确性方面仍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项目实施方案的完整性与有效性存在不足，实施方案内容没有完整涵盖项目计划实施的各项工作，缺少了医事服务、相关检查及血药浓度检测等工作的组织实施内容，对于各部门协作与分工、过程监管与考核、风险控制机制与措施等内容尚缺少明确的计划与安排。

3.项目产出方面

项目所提供的资料中没有完整的体现出对在册患者的规范管理情况、患者规律服药情况以及对在册患者的面访落实情况，也缺少例如服药患者的统计台账或季度质量控制报告等能够体现出项目质量达成的相关支撑资料，项目各环节质量的产出与落实情况呈现还存在一定的不足。

4.项目效益方面

项目绩效成果的佐证资料不够完整，项目提交的绩效报告内容较为简单，对于项目年度绩效的总结与分析不充分，例如对于2021年度涉及的143名失访患者和79名拒访患者，缺少原因的说明与分析，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补救措施不明确，对于患者的病情与治疗情况无法有效掌握，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对潜在危险行为隐患发生的把控力度。

# 五、有关建议

（一）项目决策方面的建议

1.加强预算决策管理，将预算管理提升至单位层面，坚持以项目预期目标为导向来决策项目内容。作为延续性项目，在决策过程中要对以前年度实施方式固化或资金占比较大的支出内容引起格外注意，加强对原有预算执行的成果进行分析，总结以前年度工作的有益经验与存在的不足，将好的经验应用于下一年度预算编制中，完善不足之处。提高预算决策的科学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2.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意识，优化绩效目标设置，提高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及绩效指标的细化程度，增强部门绩效的可衡量性。重点关注具体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以便在设定的目标中能够体现出目标的合理性、可实现性和可验证性，提升绩效目标的指导作用。

（二）项目过程管理方面的建议

1.进一步提升部门绩效管理的精准性、细化性和时效性，提高项目管理水平。规范和完善部门的各项管理制度，在程序化和有效性上进一步明确和加强，特别要加强项目管理，控制项目质量和验收。

2.细化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妥善处理资金归垫矛盾，在资金管理办法中明确资金归垫流程、资金核算科目（财务会计与政府会计科目），明确支出凭证后附原始凭证的种类。

3.提高项目实施方案的有效性和项目管理水平，完善长效机制建设。重视实施方案在项目运行过程中所能起到的作用，方案是否能够具备较强的可操作性、完整度以及细化程度均十分重要。

（三）项目产出方面的建议

1.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建立健全相关项目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对项目管理实行风险控制。完善项目实施方案，注意落实主体责任，加强项目进度、质量、过程监管，规范项目验收程序工作。

2.强化监督管理机制，加强东城区卫生健康委对本项目的监督机制的关注度，科学评判当前项目单位自我监督机制的利与弊，探讨更为独立的监督管理机制。

（四）项目效益方面的建议

高度重视满意度调查，建立与履职相关的服务满意度调查工作机制，科学针对服务群体实施满意度调查。进一步增强调查结果在项目决策与促进相关政策不断完善所起到的支撑作用。根据调查结果中的不满意事项及时制定相应改进措施，提高政府的公信力，有效提高项目可持续发展。